

景谷矿业资源有限公司景谷县民乐三厂铜矿开采方案
专家组评审意见

开采方案名称	景谷矿业资源有限公司景谷县民乐三厂铜矿开采方案
采矿权申请人	景谷矿业资源有限公司
专家 评审 意见	2025年9月1日，受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委托，云南省地质矿产勘查院在昆明组织专家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》、自然资源部制定的《矿产资源开采方案临时编制指南（非油气矿产）》以及相关文件、规范、标准，对景谷矿业资源有限公司提交、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《景谷矿业资源有限公司景谷县民乐三厂铜矿开采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进行审查。会上经质询、答疑、讨论、专家组合议，编制单位根据专家组的意见和建议对方案进行修改完善。经专家组复核，形成审查意见如下： 1.《方案》编制目的。为首次申请采矿许可（探矿权转采矿权）。 2.矿区地质与矿产资源情况。《方案》依据《景谷矿业资源有限公司云南省景谷县民乐三厂铅铜矿勘探报告》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（云自然资储备字〔2020〕11号）及《云南省景谷县民乐三厂铅铜矿资源量分割核实报告（2025年5月31日）》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（云自然资矿评审字〔2025〕9号）编制，勘查程度达到勘探，可作为开采方案编制依据。 3.申请开采区域。最终确定拟新设采矿权开采区域由20个拐点坐标组成，面积3.3403km²，开采深度由499m至1151m标高，井巷工程标高：469m至地表。 4.矿产资源开采。《方案》设计开采主矿种为铜矿、铅矿，伴生银矿。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，拟建生产规模为40万t/a，估算矿山设计服务年限为24年零7个月（含基建期2年）。矿产资源开采方案合理。 5.矿产资源综合利用。《方案》设计最终产品为铜精矿含银、铅精矿含银，选矿系统的主要设计工艺流程、设计指标和产品方案基本合理。 6.矿产资源“三率”指标。《方案》已提出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开采回采率、选矿回收率、综合利用率达到DZ/T0462.4-2023矿产资源“三率”指标要求。



说明与建议	1.矿山生产中须严格执行安全、生态保护等规定，矿山安全、环境保护、矿区生态修复，按照各相应主管部门审批的方案执行，加强安全生产与防范、做好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。矿山企业应当严格按照经审查批准的安全设施设计建设、生产。 2.《方案》不作为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的依据。
评审结论	《方案》编制内容符合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》、自然资源部制定的《矿产资源开采方案临时编制指南（非油气矿产）》以及相关文件、规范、标准要求。专家组同意通过审查。 评审机构：云南省地质矿产勘查院 2025 年 9 月 10 日 附：专家组成员名单



《矿产资源开采方案》评审专家组名单

项目名称：景谷矿业资源有限公司景谷县民乐三厂铜矿开采方案

专家组	姓 名	职务 / 职称	专 业	单 位	签 字
组 长	吴东	高工	采矿	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	吴东
组 员	李耀基	正高	采矿	国家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工程技术中心	李耀基
	谭雕	高工	地质	云南地质地质勘查有限公司	谭雕
	叶国华	教授	选矿	昆明理工大学	叶国华
	刘红战	正高	水工环	云南地质地质勘查有限公司	刘红战

评审机构：云南省地质矿产勘查院

日期：2025 年 9 月 1 日

